

YD

中华人民共和国通信行业标准

YD 605—93

邮 政 业 务 术 语
邮 政 包 裹 部 分

1993-01-20 发布

1993-08-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邮电部 发布

中华人民共和国通信行业标准

邮政业务术语 邮政包裹部分

YD 605—93

1 主题内容与适用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邮政包裹业务方面与社会公众用邮直接相关的基本术语及其定义。

本标准适用于邮政通信的业务、经营、管理、科研、教学、国际交往及社会公众用邮等方面。

2 基本概念

2.1 邮政包裹(CP¹⁾) postal parcel (CP)

通过邮局寄递的包裹,简称邮包或包裹。

注:1)万国邮政联盟规定的符号。下同。

3 邮政包裹分类

3.1 国内包裹 domestic parcel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内互寄的包裹。

3.1.1 民用包裹 personal parcel

内装非经营性物品,重量尺寸在规定范围内的国内包裹,简称民包。

3.1.2 商品包裹 commercial parcel

内装经营性物品或重量尺寸在规定范围内的国内包裹,简称商包。

3.1.3 大件包裹 bulky parcel

符合国内包裹准寄范围,但体积或重量大于商品包裹的国内包裹。

3.1.4 纸质品包裹 paper parcel

内装国内印刷品准寄范围以外的,以及不作为信函和代发广告交寄的纸质印刷品的国内包裹。

3.1.5 贵重包裹 valuable parcel

内装特定物品且价值超过邮政部门规定额以上的国内包裹。

注:特定物品为:照相机、手表、怀表、金银饰品、外国铸币、珠宝玉器和贵重药材。

3.1.6 国内脆弱包裹 domestic fragile parcel

内装易碎物品的国内包裹。

3.1.7 国内流质易溶物品包裹 liquid or dissoluble substance domestic parcel

内装液体或易溶物品的国内包裹。

3.1.8 香港澳门地区包裹 parcel for Hong Kong or Macao

寄自或寄往香港、澳门地区的包裹。

3.2 国际包裹 international parcel

中华人民共和国与其他国家或地区间互寄的,以及其他国家或地区通过中国境内经转的包裹。

3.2.1 国际普通包裹 international ordinary parcel

不需办理特殊手续及不需进行特殊处理的国际包裹。

中华人民共和国邮电部1993-01-20批准

1993-08-01实施

- 3.2.2 国际保价包裹 international insured parcel
用户交寄时要求对内件给予保价的国际包裹。
- 3.2.3 国际脆弱包裹 international fragile parcel
内装易碎物品的国际包裹。
- 3.3 放弃的包裹 abandoned parcel
包裹无法投交收件人时,寄件人放弃对其所有权、由邮局按规定处理的包裹。
- 3.4 逾期未领包裹 overdue parcel
超过规定期限未被领取的包裹。

4 资费

- 4.1 国内包裹资费 domestic parcel charge
用户交寄国内包裹时应纳付的资费。
- 4.1.1 国内包裹资费表 list of domestic parcel charges
国内包裹资费标准表。不包括香港澳门地区包裹资费。
- 4.1.2 香港澳门地区包裹资费表 list of Hong Kong and Macao parcel charges
香港澳门地区包裹资费标准表。
- 4.1.3 包裹处理费 parcel handling charge
用户交寄国内包裹时应纳付的用于处理包裹的手续费。
- 4.1.4 国内包裹保价费 domestic parcel insurance fee
用户交寄国内包裹时应纳付的用于要求邮局担负保价额赔偿责任的国内包裹资费。
- 4.2 国际包裹资费 international parcel charge
用户交寄国际包裹时应纳付的资费。
- 4.2.1 国际包裹资费表 list of international parcel charges
国际包裹资费标准表。
- 4.2.2 国际包裹特别资费 international parcel special fee
用户交寄或领取国际包裹时应纳付的用于对包裹进行特别处理的资费。
- 4.2.3 国际脆弱包裹附加费 international fragile parcel surcharge
用户交寄国际脆弱包裹时应纳付的用于保护内件在寄递过程中不受损伤的特别资费。
- 4.2.4 国际包裹保价费 international parcel insurance fee
用户交寄国际保价包裹时应纳付的用于要求邮局担负保价额赔偿责任的特别资费。
- 4.2.5 保价包裹手续费 insured parcel commission fee
用户交寄国际保价包裹时应纳付的用于为其增加特殊手续的特别资费。
- 4.2.6 破损包裹重封费 damaged parcel repackaging fee
收件人或寄件人支付的用于对运递过程中破损的国际包裹进行重封的费用。
- 4.2.7 答复无法投递通知单费 charge for reply to advice of non-delivery
寄件人收到出口国际包裹无法投递通知单到邮局办理答复手续时交纳的,用于处理和传送通知单的费用。
- 4.3 包裹逾期保管费 parcel storage charge
收件人领取超过规定保管期限的包裹时应纳付的保管费用。
- 4.4 包裹退回费 parcel return charge
无法投递的包裹退回时,寄件人应纳付的费用。
- 4.5 包裹改寄费 parcel redirection charge
包裹改寄新地址时,收件人应纳付的用于改寄包裹的费用。